

中国价格改革的回顾与展望

ZHONGGUO JIAGEGAIGE DE HUIGU YU ZHANWANG

王振之 乔荣章编著



中国物资出版社

中国价格改革的回顾与展望

王振之 乔荣章 编著

Jm115/25

中国物资出版社

中国价格改革的回顾与展望

王振之 乔荣章 编著

※

中国物资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华新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 字数：207千字

1988年11月第1版 1988年1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书 号：ISBN 7-5047-0082-7/F·0036 定 价：3.00元

序 言

我国的价格体系，由于过去长期忽视价值规律的作用和其它历史原因，存在着相当紊乱的现象，不少商品的价格既不反映价值，也不反映供求关系。可以说，现行价格体系的原型是从旧中国遗留下来的，一开始就存在着先天性结构失调，表现在农产品和初级产品价格严重偏低，加工工业产品价格偏高。建国以来，我国几次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处理工农产品比价不合理的情况，但是，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和其它一些原因，只是对原有的价格体系进行了一些调整，以解决那些突出不合理的问题。而对于其中存在的结构性缺陷，一直没有进行根本性的改变。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对价格体系与价格管理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已经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但是，还有许多很不合理的问题需要解决。因此，改革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成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

为什么要把价格改革放在这样重要的地位呢？这是因为价格改革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要求。

第一，价格改革是发展有计划商品经济的需要。

长期以来，在对社会主义经济的认识方面，我们一直存在着局限性，把社会主义经济当成无所不包的指令性计划经济。在实践上总是倾向于用更多的指令性计划和行政手段去管理经济，忽视经济规律特别是价值规律的客观要求，不重视运用经济杠杆，工作中出现了许多失误，严重地阻碍了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在理论上肯定了社会主义经济必须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实行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是一个重

大的理论突破。

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中，价值规律必然在生产、流通等领域中广泛地起作用，价值规律对价格的最直接、最一般性的要求就是价格反映价值，实现等价交换，同时价格要反映供求关系。我们要利用价值规律，就必须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在我国现行价格体系中，许多种重要的商品价格畸高畸低，既不反映价值，也不反映供求关系，违反了价值规律。我们现行的价格管理体制也很不合理，主要的问题是国家统一制订的价格太多，企业缺少定价权，不能根据生产成本和市场供求情况变化及时地调整价格，搞好经营和竞争，促进供求平衡。价格方面存在的这些问题，同发展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要求是格格不入的，并且阻碍着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发展。为了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充分利用价值规律，迫切需要进行价格改革，建立符合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要求的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

第二，价格改革是提高经济效益，实现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目标的需要。

在社会主义国家，发展经济的根本目的是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从这种目的出发，我们党提出了在本世纪末实现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使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的奋斗目标。实现这个宏伟的战略目标，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整个社会经济效益的提高，也就是如何有效地利用我们有限的资源。在这方面，除了通过国家计划调节之外，必须借助于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

但是，我国现行的不合理的价格体系却从多方面阻碍着经济效益的提高。在基本建设领域里，不合理的价格结构导致了低效益的投资结构。按照国家的需要，能源、原材料、交通等薄弱的部门应该集中较多的投资，以加快其发展。但是，由于这些部门的价格水平偏低，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对投资的吸引力，因而导致投资不足，发展缓慢，使国民经济发展缺乏坚实的基础。相反，在价格水平偏高的加工工业部门，投资却过分地膨胀，随着经济

的搞活，势头有增无减，到处出现了许多消耗高、效益差的小加工企业，尽管国家三令五申限制发展，仍然难于制止。

在生产领域里，价格不合理引起了很多长期难于解决的结构性问题。从长线产品和短线产品来看，背后常常隐藏着不合理的价格。凡是短线产品，其价格往往偏低，如统配煤等；凡是长线滞销产品，其价格往往偏高，如某些机械和电子产品。这种不合理的、带有“病态”的价格体系，打击短线产品的生产和节约，鼓励长线产品增产，限制薄利多销。结果导致短线产品生产部门严重地制约国民经济的发展规模，长线产品生产部门大量占用并浪费人力、物力和资金。再从产品质量差价方面来看，由于没有差价或者差价过小，低质、劣质产品大量增产。其中最明显的问题就是煤炭价格不能鼓励增产加工煤，在铁路运输十分紧张的条件下，每年有几千万吨煤矸石夹杂在原煤中被拉来拉去，造成社会劳动的极大浪费。

在流通领域里，不合理的价格也带来了严重的问题。比较突出的是主要农副产品购销价格倒挂。这种情况一方面使财政补贴随产品购销的增加而不断增加，已经到了难以负担的地步；另一方面，高价买进，低价卖出，使经营者无利可图，阻碍了这些产品的加工和流通，相对缩小了农产品的市场。由于价格不合理而带来的这些问题，妨碍了农业生产结构的调整，不利于农村经济的发展。

以上这些情况说明，为了提高整个社会的经济效益，促进实现在本世纪末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的战略目标，必须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用价格这个最灵敏、最有效的经济杠杆，在其它经济杠杆密切配合下去理顺各方面的经济关系。

第三，价格改革是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价格体系的改革是整个经济体制改革成败的关键”。这就明确揭示了价格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

价格改革之所以受到高度重视，其原因就在于合理的价格体系对于新的经济体制的形成和运行有重要的作用。按照《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的要求，我们要通过改革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首先是要增强企业的活力特别是大中型企业的活力。为此，要允许并鼓励企业之间开展竞争，鼓励企业增加盈利，要把企业职工的收入同经营成果联系起来，实行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以调动企业和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当然，这种体制，又是以合理的价格体系为前提的，如果价格体系不改革，在不同的部门、行业中，在经营管理和劳动消耗相同的企业之间，就会由于原料、产品价格的利润水平不同，而取得不同的经营成果。例如，生产石油制品的企业可以获得较高的盈利，而生产煤炭的企业却可能发生严重亏损。在这种情况下，不仅根本不能用盈利的多少来评价企业对社会的贡献，而且也难于找到科学地评价企业经济效益的标准。这样，就难于打破企业吃国家大锅饭职工吃企业大锅饭的局面，使各项经济责任制难于落实，或者造成苦乐不均，阻碍企业改革的顺利进行。

在改革进展中许多企业都有一个共同的要求：站在同一条起跑线上，具备同样的竞争条件。现在看来，只有用合理的价格体系，才能为各类企业划出一条大体平等的起跑线。同时，也只有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才能为合理的工资制度和税收制度奠定基础。从这种意义上说，合理的价格体系是新的经济体制运行的重要基础。离开了这个基础，新的经济体制就不可能顺利地建立和运行起来。

合理的价格体系不仅为新的经济体制提供基础，它还有一种重要的职能，就是提供一套新的经济信息系统，使价格成为调节企业经营方向的重要信息，通过价格引导企业生产经营符合社会的有支付能力的需要。

根据其它一些社会主义国家经济改革的经验，价格体系改革

一般应先行一步，或者和全面改革措施同步出台，这样，就能使整个经济机制协调运转，避免在某些环节发生阻滞或混乱。从我国的实际情况来看，由于各方面原因，其它改革措施已经先于价格改革出台，例如缩小指令性计划，放活流通，实行一定程度的企业的收入同经营成果挂钩，实行第二步利改税、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等等。这些措施对经济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但是，由于价格体系不合理，它们的作用都受到不同程度的限制。反过来，这些改革又冲击着现行不合理的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要求建立比较合理的价格体系，要求价格管理体制适应新的情况。如果价格不改革，就会阻碍农村改革继续前进，就难于推动企业管理制度改革；就会阻碍计划体制改革；就会使工资改革和税制改革难于完善。不仅如此，不合理的价格体系还可能导致生产和经营混乱的局面，使经济体制改革遭受挫折。我们近两年面临的情况已经清楚地表明：价格改革是深入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迫切需要，是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必不可少的重要内容。

第四，价格改革是实行对外开放，中国走向世界的需要。

在当代中国，对外开放是正在形成的、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中国正在走向世界，中国的价格改革也必须适应这种历史潮流的需要。

在我们的沿海特区和开放城市中，较多的价格存在着向国际价格靠拢的趋势。在那些同进出口贸易有关的行业中，有些价格也趋向国际市场价格。从这种趋向中可以看出，矿产品、能源、原材料的价格应当逐步提高，加工工业产品价格应当相对稳定或降低。如果我们不能顺应这种趋势的要求，在进出口贸易中就会遭受损失。更为重要的是，国内廉价的能源、原材料和劳动力，不能给我们的企业以改进经营的压力和刺激，保护和掩盖了许多企业经营管理落后的问题。这就不利于迅速缩小我国企业在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同现代发达国家的差距；不利于我们的企业降低产品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不利于在严峻的经营环境中培养高

水平的竞争能力；不利于培养出具有开拓国际市场能力和素质的新一代的企业家。这样，中国就难以大踏步地走向世界。因此，我们在改革价格体系时，必须有这种远见，必须看到这种需要，坚决地有步骤地改变我国价格体系中长期存在的能源、原材料产品价格偏低、加工产品价格偏高的状况。通过价格改革把中国人的才智和能量激发出来，为中国走向世界创造条件。

我们撰写本书的目的，在于试图按照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对我国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改革作一些研究。限于水平，不可能把所有问题都说清楚，其中错误也在所难免，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序 言

第一章 价格改革的进程、成效和问题	(1)
第一节 价格体系改革的进程.....	(1)
第二节 价格管理体制改革的进程.....	(7)
第三节 价格改革的初步成效.....	(11)
第四节 存在的主要问题.....	(14)
第二章 价格改革的思路、目标和目标模式	(23)
第一节 价格改革的思路.....	(23)
第二节 价格改革的目标.....	(26)
第三节 价格改革的目标模式.....	(32)
第四节 建立有控制的市场调节价为主体的三种价 格形式并存的价格管理体制.....	(35)
第三章 价格改革的经济环境、原则、步骤和方法	(45)
第一节 价格改革的经济环境.....	(45)
第二节 价格改革的原则.....	(47)
第三节 价格改革的步骤.....	(51)
第四节 价格改革的方法.....	(54)
第四章 价格改革和财政、税收、工资之间的关系	(56)
第一节 价格与财政的关系.....	(56)
第二节 价格与税收的关系.....	(58)
第三节 价格与工资的关系.....	(60)
第五章 价格改革与稳定物价的关系	(64)
第一节 价格总是围绕价值不断变动.....	(64)
第二节 正确理解物价基本稳定的含义.....	(67)
第三节 我国物价运动的趋势.....	(68)

第四节	区别两类不同性质的涨价·····	(70)
第五节	有效地控制价格总水平的波动·····	(72)
第六章	农产品收购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75)
第一节	农产品收购价格调整与改革情况·····	(75)
第二节	主要农产品收购价格的演变·····	(79)
第三节	农产品收购价格提高对农业和农民生活的 影响·····	(90)
第四节	深化农产品价格改革, 需要探索的几个 问题·····	(95)
第七章	工业生产资料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104)
第一节	能源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105)
第二节	冶金产品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119)
第三节	农用生产资料价格的改革·····	(121)
第四节	电子和机械产品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124)
第五节	新产品价格的改革·····	(130)
第六节	合理安排工业品质量差价·····	(131)
第七节	关于生产资料价格“双轨制”·····	(134)
第八章	生活资料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139)
第一节	工业生活资料出厂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139)
第二节	生活资料零售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143)
第三节	对深化生活资料价格改革的探讨·····	(153)
第九章	交通运输价格的调整与改革·····	(156)
第一节	交通运输价格调整与改革的情况·····	(157)
第二节	我国交通运输价格存在的主要问题·····	(162)
第三节	深化交通运输价格改革的探讨·····	(164)
第十章	房租及房租改革·····	(172)
第一节	城镇公有住宅的基本情况·····	(172)
第二节	房租及其高补贴的弊病·····	(175)
第三节	房租改革的原则、条件和方法·····	(186)

第四节	房租改革的目标模式·····	(192)
第十一章	进出口商品国内价格的改革·····	(195)
第一节	进出口商品作价办法的演变及外汇内部结 算办法的改革·····	(195)
第二节	出口商品国内作价办法的改革·····	(197)
第三节	进口商品国内作价办法的改革·····	(200)
第四节	国内价格与国际市场价格的关系·····	(202)
第十二章	价格改革与价格补贴·····	(206)
第一节	价格补贴的特点及其现状·····	(206)
第二节	价格补贴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意义·····	(210)
第三节	价格补贴的主要弊端·····	(214)
第四节	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价格补贴制度·····	(216)
第五节	世界几个主要国家的价格补贴概况·····	(222)

附表:

1.	各种物价总指数·····	(232)
2.	各地区零售物价总指数和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总 指数·····	(235)
3.	各地区城镇服务项目价格指数·····	(236)
4.	集市贸易价格分类指数·····	(237)
5.	集市贸易消费品价格指数·····	(238)
6.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分类指数·····	(239)
7.	主要农产品与工业品的交换比价·····	(241)
8.	主要商品零售混合平均价格·····	(243)
9.	主要农产品收购混合平均价格·····	(244)

第一章 价格改革的进程、成效和问题

价格体系是商品价格总水平、各类商品交换比价和差价关系的总和。调整与改革价格体系的目的，是要改变价格严重背离价值和不反映市场供求关系的状况，使价格能够比较灵敏地反映社会劳动生产率 and 市场供求的变化；是要改变价格不合理，抑制生产发展和各类商品比价与差价极不合理的状况，实现工农业商品之间，工业品之间、农产品之间的比价大体协调，商品价格同各种劳务收费标准相协调，实现各种差价关系比较合理；要使价格体系与国民经济体系相协调，比较好地符合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促进社会生产的发展。

第一节 价格体系改革的进程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物价工作同其它经济工作一样开始了重大的调整与改革。1987年3月的《政府工作报告》把价格改革归结为“调放结合”，就是合理调整价格、逐步放开价格。1979年以来的价格改革，就是按照“调放结合”的方针进行的。在理论上，冲破了长期存在的“左”的思想禁锢，进一步明确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生产资料是商品，价值规律仍然起重要的作用。在这期间，党和国家在改革价格体系方面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

一、较大幅度地调整了不合理的价格

自1979年到1986年，全国规模的价格调整有过七次。

第一次，从1979年开始大幅度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1979年

提价的有粮食、油脂、油料、棉花、生猪、菜牛、菜羊、鲜蛋、水产品、甜菜、甘蔗、大麻、苧麻、蓖麻籽、桑蚕茧、南方木材、毛竹、牛皮等18种主要农产品，平均提价24.8%。以后，又陆续提高了一些主要农产品的价格。经过多次调整，1986年农产品收购价格总水平比1978年提高77.5%。九年间农产品收购价格每年平均递升7.9%，相当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前28年间平均递升幅度（2.8%）的近三倍。而同一时期农村工业品零售价格只上升14.7%，这样，农民用同等数量的农产品可多换得三分之一的工业品。

第二次，从1979年开始提高八类副食品及其有关制品价格。1979年4月国家提高了猪、牛、羊、禽、水产品、蛋、蔬菜、牛奶等副食品的收购价格，而销售价格没有相应调整，形成购销价格倒挂。给商业部门正常经营带来很大困难。实践证明，农产品收购价格提高以后，除粮、油等少数主要商品销售价格不动，继续实行财政补贴外，一般商品购销价格倒挂或由商业部门补贴经营费用的办法是难以持久的。这样做，对生产是很大的打击，商业部门也没有经营的积极性，不愿收购，不愿经营，市场供应增加不上去，国家财政负担加大，投机倒把活动猖獗。就当时的北京市来说，一元钱收购一斤鸡蛋，加上给一斤粮，价差0.08元，等于1.08元买过来，0.90元卖出去，倒卖一斤蛋赚0.18元，一天倒卖20斤蛋，赚3.60元。对这种现象，用行政办法又难制止。

因此，国家决定提高上述八种副食品和相关制品的销售价格，并且按照略高于八种副食品以及相关制品提价的平均幅度、职工消费这些商品的正常供应部分的平均数、职工赡养人口的平均数计算，确定在调价的同时，给全国每个职工每月补贴5元（牧区补贴8元），以不致由于价格的提高使职工和城镇居民的实际生活水平下降。调价后两个月，据国家统计局统计，职工增加开支7.2亿元，国家补贴了8.7亿元。所以，在调价之初，绝大多数职工是没有意见的。随着价格体系的进一步改革，国家从1985年起，

又调整了农村粮食购销价格，放开了生猪的收购价格和猪肉销售价格。此外，多数城市在放开猪价之前（少数城市在放开猪价的同时），放开了牛、羊、禽、蛋、水产品的价格。大中城市的蔬菜价格，也部分或全部放开。当时，从各地执行情况看，市场比较平稳，人心比较安定。无论从国家，从职工，从农民，从商业经营来看，这些措施都是必要的，既扩大了商品流通，又改善了市场供应。

第三次，提高了煤炭、铁矿石、生铁、钢锭、钢坯、部分钢材和有色金属、水泥等产品的出厂价格，同时，降低了部分机械、电子产品的出厂价格。随着煤炭成本上升，从1979年起，原煤发生全行业亏损。为了改变煤炭价格长期不合理状况，从1979年5月起，每吨原煤提价5元。提价后，煤炭工业利润率仍只有1%，为了鼓励增产煤炭，从1983年开始，在辽宁、山东等六个省、区的生产统配煤的矿务局试行超产加价。凡当年的实际产量超过1980年矿井核定生产能力的部分为超产煤，超产煤加价50%。以后，又调整了煤炭的地区差价和品质差价。煤炭提价后，生铁等产品的价格也作了相应的提高。

第四次，1981年11月提高了烟、酒、竹木制品、铁制品、陶瓷制品、皮革制品的价格。降低了涤棉布、锦纶弹力袜、电视机、手表等产品的价格。如在烟、酒价格中，名牌、高级烟酒提价较多，而一般的烟酒则提价很少，有的没有提价。调价对于平衡烟酒供求关系起了一定的作用。

第五次，1983年1月对纺织品价格作了全面调整。具体做法是，较大幅度地降低化学纤维织品的价格，同时适当提高棉纺织品的价格。涤棉布平均每米降价1.20元，降低幅度为30%；纯棉布平均每米提价0.30元，提高19%。使调价后相同规格的涤棉布与棉布的比价趋于合理，由原来的2.4：1缩小到1.4：1，涤棉布的价格比棉布的价格只高40%。

第六次，1983年12月，提高了铁路货运价和水运的客货运价。

铁路运价提高21.6%。

第七次，1985年4月，提高铁路短途运价，200公里以内的铁路短途物货运价每吨加价4分，100公里以内的铁路客运票价提高了16%。农村返销粮价格，实行购销拉平。

二、对部分主要产品实行超购加价

这是为了鼓励农民和工业企业超额完成交售和生产任务，而实行的一种价格制度。在农产品中主要有粮、棉、油料。1979年粮、油料超购部分加价由30%提高到50%。棉花自1979年起，超购部分加价30%，也可以实行超购一斤皮棉，奖售一斤商品粮的办法。

1983年1月12日，国家计委、国家经委、财政部联合发出关于部分统配煤矿试行超产煤炭加价的通知。《通知》中规定，为了鼓励煤炭企业增产煤炭，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经国务院同意，从1983年1月1日起，先在辽宁省的抚顺、阜新、铁法，吉林省的通化，黑龙江省的鹤岗、鸡西、双鸭山、七台河，内蒙古自治区的平庄、扎赉诺尔、大雁，安徽省的淮南、淮北，河北省的开滦、峰峰，河南省的平顶山、新密，山东省的新汶、枣庄、肥城，兖州和上海大屯等22个矿务局实行超产煤炭加价的试点。试行办法对超产加价的幅度规定：1982年实际产量已经超过核定能力的部分，可在现行价格基础上加价25%，比1982年实际产量再增产的部分，可加价50%。考核年度的原煤产量比1982年实际产量增产的部分可加价25%，达到核定能力后进一步增产的部分可加价50%。国家物资局分配的市场民用煤和核定的煤炭企业自用煤和职工生活用煤不实行加价办法。

三、调整各种差价

差价包括地区差价、进销差价、批零差价、季节差价和质量差价。

（一）调整地区差价。

1. 1983年国家决定，自1983年5月1日起对福建的永安水

泥厂，上海市的上海、金山水泥厂，云南的昆明、开远水泥厂，四川的重庆、渡口水泥厂，内蒙古的西卓山水泥厂生产的水泥，均在统一价格的基础上每吨加地区差价 5 元；广东的广州水泥厂每吨加地区差价 8 元。1984 年 4 月 12 日，国家同意对广西黎塘水泥厂生产的水泥和江西、渠江、长兴水泥厂生产的水泥实行地区差价，在现行出厂价格的基础上每吨增加 8 元。

2. 1984 年 7 月 19 日，国务院批准的《关于运价调整后对商品市场销售价格安排的几项规定》中决定：省、自治区、直辖市内产品，如果地区差价偏紧，不利于商品流通，在考虑市场承受能力的前提下，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同意，可结合运价调整，对商品价格的安排进行必要的改革，使地区差价趋于合理。

（二）调整批零和进销差价。

1984 年 8 月，国家在统一和调整卷烟批零差率和进销差率的规定通知中规定：在零售价格不动的前提下，适当扩大低档卷烟的批零差价和各等级卷烟的进销差价，并执行全国统一的批零差率和进销差率。（1）从 1984 年 10 月 1 日起，卷烟在全国执行统一的批零差率和进销差率：批零差率按产地批发价格，甲、乙级烟顺加 10%，丙级烟顺加 12%，丁、戊级烟顺加 17%。进销差率按产地批发价格，甲、乙级烟倒扣 5%，丙级烟倒扣 5.5%，丁、戊级烟倒扣 6%。（2）全叶卷和半叶卷雪茄烟批零差率为按产地批发价格顺加 12%，进销差率为按产地批发价格倒扣 6%。

（3）在以上规定的进销差率范围内，调拨价格允许实行按批量协商作价。协商的幅度是必须高于出厂价格，低于批发价格。

（三）调整季节差价。

1. 1980 年 1 月 24 日，国家关于 1981 年鲜蛋季节差价的安排意见中指出：鲜蛋收购季节差价的调整次数和时间，主产区原则上两下两上，四月由现行价下调 10~15%，六月在下调的基础上再下调 15~20%，即旺季保持在 1979 年提价前的水平，九、十月回升